

证券代码：870029

证券简称：宏灿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上海松江区车墩镇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合作协议签署情况

为推进上海松江区车墩镇（以下简称“车墩镇”）“智慧小镇”的建设和信息产业发展，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灿股份”）与车墩镇人民政府于近期签署《联手打造“智慧小镇”战略合作协议》。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合作共赢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决定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本合同为签约双方合作合同，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作背景

我国智慧城市发展与建设持续深入，各地纷纷结合自身情况，提出有针对性的城市数字化转型概念。2020年11月，上海市委提出要全面推进城市数字化转型。2021年10月27日，上海正式对外发布《上海市全面推进城市数字化转型“十四五”规划》，《规划》要求，到2025年，上海全面推进城市数字化转型取得显著成效，对标打造国内一流、国际领先的数字化标杆城市，国际数字之都建设形成基本框架，为2035年建成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国际数字之都奠定坚实基础。

三、战略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智慧小镇总体建设规划

宏灿股份依托其在信息化基础设施、信息资源整合、公共服务应用等方面的技术积累，打造车墩镇智慧政府，包括民政服务、城市管理、产业经济、养老保

障、应急处置、智慧交通等方面。

(1) 进行智慧小镇的整体规划和顶层设计，绘制智慧小镇的整体建设和长远规划，建设城市数据中心，建立 GIS 平台。

(2) 在城市管理方面，涉及到安防、交通、应急、警务、消防、城市管理等方面，利用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技术，推动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升市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3) 在产业经济方面，注重打造精准科学的产业监管体系、健康高效的智慧园区、融合智能的数字小镇体系。

(4) 在民政服务方面，建设智慧民政服务平台，结合国家十四五规划和对公共服务和公共管理的要求，以智慧社区为载体，融政务功能和商业功能为一体，建设智慧民政，实现“数据共享、一网通办、智能技术普惠”。

(5) 在应急管理方面，整合汇总气象防灾减灾大风告警、台风预警、内涝监测预警、地质灾害风险预警等信息，根据各类自然灾害应急态势风险等级配置信息，实现全镇各类灾害风险应急态势分布情况查看，同时实现预警信息发布，提供风险等级和灾害类型分析，以辅助相关部门及时开展事件处置工作。

(6) 通过科技和信息化手段实现对全镇重大危险源和危化品流向全程实现“可查、可看、可控”，并通过与政府部门、科技服务机构、保险服务机构、中介服务机构的数据流、资金流和信息量的汇聚，实现信息共享、服务透明化，帮助政府和部门有效监管第三方服务机构，提高城市安全度。

(7) 在养老保障方面，通过搭建信息化平台对社区养老、居家养老、机构养老业务进行有机的整合。既为信息化养老提供了服务载体，又为政府提供了强有力的业务指导和管理手段，可全面提升养老的服务水平。

(8) 在智慧交通方面，大力推广道路交通安全动态监控、智能车辆投放，现代物流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和共享车的智能监管。

(二) 共享二轮车监管项目先行落地

经过对车墩镇的实地调研，发现尽管车墩镇新建、改建的道路越来越多，但车墩镇机动车保有量及居民出行需求还在快速增加，使得车墩镇道路交通拥堵问题日益突出。

在此背景下，宏灿股份深入研究物联网技术与电动自行车出行领域，拟将投

资设立“宏灿出行（暂定名字）”共享平台。采用先进的有站无桩式电子虚拟围栏和 RFID 芯片，从而避免乱停乱放。

四、对公司的影响

宏灿股份以“信息超脑”为核心，为政府、大中型企业构筑数据整合平台、智慧城市解决方案，凭借自身的“信息超脑”技术在面向市民、政府、企业、城市服务和基础设施等多方面提供智慧解决方案和服务。

此次宏灿股份与车墩镇人民政府的合作，有助于双方优势互补，并在互惠互利的基础上，统一资源、整合优势；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宏灿股份的核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本协议的签署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范围发生变化，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协议履行风险提示

本协议属于合作框架性协议，具体合作业务事项仍需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共同确定，并另行签署具体的业务合作协议。该合作事项对未来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目录

宏灿股份与车墩镇人民政府签署的《联手打造“智慧小镇”战略合作协议》

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8 日